

104 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辦「建構以學習障礙/情緒障礙領域為主之特殊教育診斷、教學暨學習支援網站工作計畫」有愛無礙網站教材設計/多媒體教材設計/APP 教材設計比賽活動計畫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3 年 12 月 25 日臺教國屬原字第 1030152153 號函辦理

二、活動宗旨：

- (一)增進特教教師發展教學所適用之教材，與發揮資訊融入特教教學的優點，增加教學之活潑性，鼓勵特殊教育教師發展特教教材及多媒體教材，並配合本計畫案之實施與資訊融入教學之應用，特辦理本項活動。
- (二)透過本次活動，提供全國特教教師特教教材及多媒體教材選擇多樣性，及提供最新符合現況之特教教材及多媒體教材，進而提昇特教教學品質。

三、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四、主辦單位：國立新竹教育大學

五、承辦單位：國立新竹教育大學特教系

六、協辦單位：桃園市政府教育局、新竹縣政府教育處、新竹市政府教育處、苗栗縣政府教育處

七、收件時間：104 年 10 月 1 日（星期四）起至 104 年 10 月 28 日（星期三）止。

八、參加對象：全國各中、小學教師，大專院校相關科系之在學學生及實習生以個人名義或團體名義（三人以下）方式報名參賽。

九、參賽報名：

(一) 參賽者應填具報名表單：

- 1.報名表(附件一)
- 2.共同作者同意書(附件二)(個人參賽者免)
- 3.作品說明書(附件三)
- 4.授權書(附件四)

(二) 報名時間：

1. **第一階段網路報名：**

自 104 年 8 月 1 日至 104 年 10 月 28 日止。請至有愛無礙網站 (<http://140.126.42.31/IEP/>) 先進行網路報名。

2. **第二階段書面資料送件：**

自 104 年 10 月 1 日起，至 104 年 10 月 28 日止郵戳為憑，逾期恕不受理。

請備齊下列資料，一律郵寄送件，規格不符或件數不全者，不予受理：

- (1) **報名表單**：一式 2 份（附件一至附件二）。
- (2) **檔案光碟**：一式 5 份(作品電腦檔案需先行製作 PDF 或 WORD 檔燒錄成光碟，且資料內容不可出現任何與作品無關之作者姓名及資料，不符規定之作品不予評審。另電腦輔助教學軟體應含獨立執行檔 (.EXE) 或 VCD、DVD 格式之多媒體教學單元輔助教材，且不限製作使用之軟體。若為特殊設備才能執行的教材，請拍攝影片供評審參閱)。
- (3) **作品說明書**：一式 5 份，並請同時將此檔案存在上述檔案光碟中（附件三，內容請在 1000 字、A4 三頁以內且不可出現任何與作品無關之作者姓名及資料，

規格不符者，恕不受理。)

(4) 授權書：一式 2 份 (附件四)。如有兩位以上作者，每一位均需簽立一份授權書。

備齊上述要件後，請於信封正面註明「教材設計比賽」、「多媒體教材設計比賽」或「APP 教材設計比賽」並以掛號方式一同郵寄至「300 新竹市南大路 521 號 新竹教育大學特殊教育學系 有愛無礙網站 收」(聯絡電話:03-5213132-3303 楊助理，e-mail：garage@daleweb.org)。

(三) 注意事項：

1. 教材/多媒體教材/APP 教材之製作及設計主題範圍：

- (1) 參賽作品應符合特殊教育課程教材教法實施辦法第二條所定之課程標準或課程綱要。
- (2) 適用特殊教育法第三條及第四條所列之身心障礙及資賦優異各類別學生之教學。
- (3) 針對各類特殊需求學生透過加深、加廣、簡化、減量、分解及替代的方式來調整各項課程能力指標，並善用教材調整策略(簡化、替代、補救、實用、矯治、充實)或其他教學策略，融入特殊需求領域。

教材調整方法	內容說明
簡化	降低難度、減少份量
替代	目標分解、學習替代
補救	區分式教材、多層次教學
實用	功能性課程
矯治	加強學生的弱勢能力，矯治問題行為
充實	加深加廣

(4) 適用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之特殊教育教學。

(5) 教材以教學策略為主，需附上教案；多媒體教材及 APP 教材需附上使用說明書之電子檔。

2. 作品內容以自行開發與編製為主，不得運用非經授權之圖片、文字資料等(若引用他人資料時需註明出處並徵得授權)，否則將取消參賽資格，如有任何法律責任由參賽者自行負責。

3. 作品需要三年內製作設計，且未在公開之比賽或刊物發表者 (不含校內刊物)。

十、評選方式：

(一) 評審委員：由本單位聘請身心障礙及資賦優異各類別學者專家、資訊教育及多媒體專長之學者專家或相關領域傑出人士等進行評審。

(二) 評選原則：

教材設計組		
項目	配分比例	評分原則
實用性	40%	1. 作品題材設定、單元安排與教學設計原則的符合程度。 2. 能善用教學策略。 3. 教材內容符合教育部的課程調整策略(簡化、替代、補救、實用、矯治、充實)或其他教學策略，教材設計不限前述單一策略，可多重選擇。
完整性	20%	1. 教材規則及架構完整，可供使用者方便搜尋。

		2.完整之教材設計需包含：教案、作業單、學習單及教學策略等項目。
友善性	20%	1.作品的文字敘述、語音表達、圖片等，對一般大眾的親切程度。 2.作品的視覺效果、美編配色等表現方式，對學習者學習的吸引程度。
創意性	20%	1.作品整體的創意程度與趣味性。 2.對教材設計手法的創新特殊價值。

多媒體教材設計組		
項目	配分比例	評分原則
教學設計	40%	1.作品題材設定、單元安排與教學設計原則的符合程度。 2.能善用超連結的非線性閱讀特性，將需進一步了解的關鍵詞句，導引至作品或外部網站之相關頁面。 3.教材內容符合教育部的課程調整策略(簡化、替代、補救、實用、矯治、充實)或其他教學策略，教材設計不限前述單一策略，可多重選擇。
介面設計	20%	作品的人機互動介面，能符合一般瀏覽習慣，讓瀏覽者直覺地穿梭於各頁面間。
訊息設計	20%	1.作品的文字敘述、語音表達、圖片動畫等，對一般網路學習大眾的親切程度。 2.作品的視覺效果、美編配色等表現方式，對學習者繼續觀賞學習的吸引程度。
創意性	20%	1.作品整體的創意程度與趣味性。 2.對數位學習教材設計手法的創新特殊價值。

APP 教材設計組		
項目	配分比例	評分原則
教學設計	40%	1.作品題材設定、單元安排與教學設計原則的符合程度。 2.能善用 APP 的特性，將學習所需內容設計於 APP 中，例如學習進步情形、增進正向情緒的遊戲、充電卡 power card、學校附近無障礙動線。 3.教材內容符合教育部的課程調整策略(簡化、替代、補救、實用、矯治、充實)或其他教學策略，教材設計不限前述單一策略，可多重選擇。
介面設計	20%	作品的人機互動介面，能符合一般使用習慣，讓使用者能快速上手的 APP 軟體。
訊息設計	20%	1.作品的文字敘述、語音表達、圖片動畫等，對一般網路學習大眾的親切程度。 2.作品的視覺效果、美編配色等表現方式，對學習者繼續觀

		賞學習的吸引程度。
創意性	20%	1.作品整體的創意程度與趣味性。 2.對 APP 教材設計手法的創新特殊價值。

十一、競賽獎項：

(一) 獎項(教材設計組/多媒體教材設計組/APP 教材設計組)：

獎 項	教材設計組		多媒體教材設計組		APP 教材設計組	
第一名	1 名	8000 元及獎狀一張	1 名	8000 元及獎狀一張	1 名	8000 元及獎狀一張
第二名	1 名	4000 元及獎狀一張	1 名	4000 元及獎狀一張	1 名	4000 元及獎狀一張
第三名	1 名	3000 元及獎狀一張	1 名	3000 元及獎狀一張	1 名	3000 元及獎狀一張

(二) 得獎作品：於 104 年 11 月 11 日(星期三)於有愛無礙網站公布得獎作品與作者，並同時以 電話及電子郵件通知得獎者。

(三) 頒獎日期：定於 **104 年 11 月 21 日(星期六)**於有愛無礙成果發表會會場頒獎。

十二、附註

- (一) 參賽作品在寄送過程中若有損壞，主(承)辦單位恕不負責。
- (二) 繳交作品前請務必確認所有檔案之正確性，若無法執行視同放棄參賽資格。
- (三) 曾獲其他競賽獎勵之作品，發行於市面之商品，請勿參加本競賽活動。
- (四) 參賽作品須為參賽者之創作，不得冒名頂替，並嚴禁參賽者抄襲、盜錄，及非法引用非經授權之文字、圖片、影音為內容，一經蒐尋發現或他人檢舉屬實，立即取消參賽資格，若為得獎作品，一併取消得獎資格並追繳已領獎勵，如涉有爭議或違反著作權之法律責任，概由參賽者負責，與主(承)辦單位無關。如造成第三者之權益損失，參賽者需自行承擔，不得異議。
- (五) 參賽作品需同意無償、非專屬性授權主(承)辦單位製作成視聽著作(影片)與數位形式檔案，在有愛無礙網站以及「桃園市、苗栗縣及新竹縣市政府教育局(處)」提供教學、研究與公共服務用途之公開上映、公開播送與網路線上閱覽下載。若因教學研究之要求，得重製該視聽著作。本件授權不影響著作人對原著作之著作權及衍生著作權，並得為其他之專屬授權。

附件一

104 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辦「建構以學習障礙/情緒障礙領域為主之特殊教育診斷、教學暨學習支援網站工作計畫」教材比賽作品報名表

作品編號： (由承辦單位編列)

參賽組別	<input type="checkbox"/> 教材設計組 <input type="checkbox"/> 多媒體教材設計組 <input type="checkbox"/> APP 教材設計組		
作品名稱			
教學策略 (可複選)	<input type="checkbox"/> 簡化 <input type="checkbox"/> 替代 <input type="checkbox"/> 補救 <input type="checkbox"/> 實用 <input type="checkbox"/> 矯治 <input type="checkbox"/> 充實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適用對象			
服務單位		職稱	
姓名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申請獎助 備註說明	<p>一、是否曾獲其他補助或獎勵：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補助或獎勵名稱：</p> <p>二、是否已另向其他單位申請獎勵：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獎勵名稱：</p> <p>三、若獲得本項獎勵且於頒獎前，同時獲知其他單位得獎時，請勾選下列意願： <input type="checkbox"/> 願主動聲明放棄其他獎勵。 <input type="checkbox"/> 願主動聲明放棄本項獎勵。</p> <p>四、是否為二人以上共同作品：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請檢具附件二之共同作者同意書</p>		
請黏貼最近一年 內一吋脫帽半身 照片 (也可直接彩色印 刷於此)	<p>本人均已熟知並切結遵循本次競賽活動內容及相關規定。</p> <p>申請人親筆簽名及蓋章：</p> <p>聯絡地址：</p> <p>聯絡電話：</p>		
備註	<p>一、本表各欄如不敷填寫請另加附頁。</p> <p>二、申請作品如係數人合作，請以一人代表申請，並檢附共同作者之同意書。</p>		

附件二

104 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辦「建構以學習障礙/情緒障礙領域為主之特殊教育診斷、教學暨學習支援網站工作計畫」有愛無礙網站教材比賽作品共同作者同意書

茲同意 _____ 先生/女士代表 _____、_____ 等共同作者，將創作作品提請參賽，除具名同意如下表外，並將本作品各作者主要負責之設計內容列表如后：

參 賽 組 別	<input type="checkbox"/> 教材設計組 <input type="checkbox"/> 多媒體教材設計組 <input type="checkbox"/> APP 教材設計組		
作 品 名 稱			
適 用 對 象			
代表參賽者			
服 務 單 位		職 稱	
姓 名		性 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主要負責參賽作品之設計內容			
共同作者			
服 務 單 位		職 稱	
姓 名		性 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主要負責參賽作品之設計內容			
共同作者			
服 務 單 位		職 稱	
姓 名		性 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主要負責參賽作品之設計內容			

附件三

104 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辦「建構以學習障礙/情緒障礙領域為主之特殊教育診斷、教學暨學習支援網站工作計畫」有愛無礙網站教材比賽作品說明書

參賽組別	<input type="checkbox"/> 教材設計組 <input type="checkbox"/> 多媒體教材設計組 <input type="checkbox"/> APP 教材設計組
作品名稱	
適用對象	
教學策略 (可複選)	<input type="checkbox"/> 簡化 <input type="checkbox"/> 替代 <input type="checkbox"/> 補救 <input type="checkbox"/> 實用 <input type="checkbox"/> 矯治 <input type="checkbox"/> 充實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作品用途	
設計動機	
內容概述 (含製作過程)	

授 權 書

本人茲同意無償、非專屬性授權國立新竹教育大學特殊教育學系「有愛無礙網站」以及「桃園市、苗栗縣及新竹縣市政府教育局（處）」，將本人所編製之「_____」等教材教具相關內容，製作成視聽著作(影片)與數位形式檔案，在國立新竹教育大學特殊教育學系有愛無礙網站以及「桃園市、苗栗縣及新竹縣市政府教育局（處）」提供教學、研究與公共服務用途之公開上映、公開播送與網路線上閱覽下載。若因教學研究之要求，得重製該視聽著作。

本人聲明並保證授權著作為本人（或共同著作者）所自行創作，有權為本同意之各項授權。且授權著作未侵害任何第三人之智慧財產權。本件授權不影響著作人對原著作之著作權及衍生著作權，並得為其他之專屬授權。

本授權書一式二份，分別由國立新竹教育大學特殊教育學系有愛無礙網站、「桃園市、苗栗縣以及新竹縣市政府教育局（處）」及本人收存。

被授權人：國立新竹教育大學特殊教育學系有愛無礙網站
桃園市、苗栗縣及新竹縣市政府教育局（處）

地 址：新竹市南大路 521 號

電 話：03-5213132 轉 3303

作品主題： _____

授 權 人： _____ (簽名)

身份證字號： _____

電 話： _____

E-Mail： _____

中華民國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